

股票代码：601313

股票简称：江南嘉捷

编号：2017-039号

## 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者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吴炯先生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证券”）签订的有关协议，进行股票质押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17年10月9日，吴炯先生与华泰证券签署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》，吴炯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58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.16%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。交易初始日期为2017年10月11日，购回交易日期为2018年10月11日，上述质押手续已于2017年10月11日办理完毕。

截止本公司公告日，吴炯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,893.288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.77%；本次公告前吴炯先生已质押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9 万股，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9 日—2017 年 10 月 19 日，质权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；本次质押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58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6%；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的股份数 1,537 万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81.1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87%。

吴炯先生与吴宏昌先生、费惠君女士为一致行动人。吴宏昌先生与费惠君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900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27%；未存在股份质押。故吴炯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吴宏昌先生、费惠君女士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,537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.87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南嘉捷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3 日